

新北市115學年度第一學期國小英語領域「專家教師到校走訪與協作」實施計畫

新北教國字第1151939961號函

一、 依據

新北市115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英語教育工作計畫。

二、 願景

- (一) 以到校觀課為基礎，擴展全英教學實踐場域。
- (二) 以專家回饋為引導，強化教師英語教學信心。
- (三) 以協作交流為契機，建構多元支持共學網絡。

三、 目標

- (一) 專業觀課回饋：透過專家教師入校觀課與課後回饋，支持教師進行全英語授課之教學省思與專業成長。
- (二) 教學信心培養：肯定並強化中籍英語教師於全英語授課中的努力與實踐，提升教學信心及語用策略應用能力。
- (三) 共備機制建立：引導學校發展教師共備文化，鼓勵校方進一步申請次學期協作資源，促進全英語授課穩健推展。

四、 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承辦單位：新北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

五、 辦理方式

本計畫含專家教師「到校走訪」及「到校協作」兩部分，採逐年逐校辦理方式，依新北市九大分區規劃，每學期走訪及協作若干學校，並逐步涵蓋全市國民小學。

- (一) 114學年度第2學期已辦理「到校走訪」之學校：本學期進行「到校協作」。

1. 主題：全英語授課教學策略分享。

2. 期程：

序號	協作學校	日期	時間
1	直潭國小	10月23日(星期五)	13:00~16:00

3. 研習時數及假別：本局核予專家教師到校協作當日公假出席；學校參與之教師以公假登記、課務派代之方式出席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，遲到或早退者酌予扣減時數。

4. 注意事項：

- (1) 請協作學校協助安排參與教師專業對話之場域。
- (2) 請協作學校開設研習系統，並依實際出席狀況核予研習時數。

(二) 尚未辦理本計畫之學校：本學期辦理「到校走訪」；次學期（115學年度第2學期）進行「到校協作」。

1. **到校走訪**

- (1) 本學期預計走訪10校，學校名單如附件一。
- (2) 請受訪學校於115年10月7日（星期三）前，完成表單填寫並上傳所有校內英語教師115學年度第一學期課表，以利本局安排專家教師入校觀課，表單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xfEhtAUKbimAdj38>。（註：若學校共有5位英語教師，則須上傳5位英語教師的課表）。本局排定走訪日期後將另函通知各校。
- (3) 本局遴聘之專家教師依排定期程入校觀課，實地觀察當日英語課程，並於課後提供專業回饋與交流。倘走訪當日有一位以上英語教師同時授課，則隨機抽選其中一位教師進行課堂觀察。流程如下：

流程	活動內容	說明
1	確認觀課班級及授課教師	專家教師於觀課前 10 分鐘抵達學校。
2	觀課 (40 分鐘)	除授課教師外，校方可安排其他英語教師共同參與。
3	回饋與交流 (30 分鐘)	針對全英語授課策略進行研討。
4	行政訪談 (10 分鐘)	了解其他教師全英語授課情形及115學年度第一學期申請專家教師到校協作意願。

(4) 注意事項：

- ①為維持課堂觀課的真實性，應由原任課教師依實際課程進行教學，請勿臨時調整課表或安排非任課教師代課。
- ②假別：本局核予專家教師到校走訪當日公假出席；受訪學校之行政人員及教師核予公假、課務派代方式參與課堂觀察及觀課後之教學回饋會議。如利用到午休時間，請校方酌予日後補休1小時。

2. **到校協作**

- (1) 受訪學校若有需求，可於入校走訪後提出專家教師次學期115學年度第2學期入校協作申請，並最遲於116年1月8日（星期五）前填妥申請表（如附件二），核章後寄至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之電子信箱（ntpcenglishcenter@gmail.com），本案聯絡人：吳佩紘專任助理，電話：2980-0495分機190；協作課程相關事項請聯繫專家教師：甯麗娟教師、

林明潔教師，分機196、197。

(2) 本局將安排專家教師於115學年度第二學期入校進行課程共備，以協助學校教師持續精進全英語教學知能，可選擇以下2種方案：

①方案一：到校協作1次，由專家教師分享全英語教學策略。

②方案二：到校協作2次，第1次由專家教師分享全英語教學策略，第2次就學校需求主題進行微型教學（Micro-teaching）。

(3) 申請學校參與教師以公假派代方式參與，請學校協助安排專業對話之場域。

(4) 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，遲到或早退酌予扣減研習時數。

六、 獎勵

依本局核定之「新北市115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英語教育工作計畫」敘獎：

承辦單位有功人員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4項第二款（執行專案計畫績效優良，主要策劃執行人員記功一次，餘協辦及督辦五人依功績程度嘉獎一次至二次）予以敘獎。

七、 經費來源

本計畫所需之講師鐘點費、交通費等，皆由本市「115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英語教育工作計畫」項下相關預算支應，申請學校無須負擔任何費用。

八、 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115學年度第一學期專家教師走訪學校名單

序號	行政區	學 校
1	中和區	中和國小
2	中和區	興南國小
3	八里區	八里國小
4	八里區	大崁國小
5	板橋區	莒光國小
6	板橋區	埔墘國小
7	新店區	達觀國中小
8	新店區	雙峰國小
9	汐止區	秀峰國小
10	汐止區	汐止國小

附件二：申請表

新北市115學年度第一學期【英語專家教師到校協作全英語授課】申請表						
學校名稱						
班級數				學生人數		
英語師資概況		本校共()位英語教師，其中正式教師共()位、代理教師共()位、鐘點教師共()位。				
序號	姓名	類別	英語教學年資	任教資格	任教年級	授課節數
1		☐ 正式 ☐ 代理 ☐ 鐘點	年	☐ 88年教育部檢核通過 ☐ 英語相關系所畢業 ☐ 通過CEF 架構B2級以上英檢 ☐ 修畢20學分班 ☐ 其它_____		
2		☐ 正式 ☐ 代理 ☐ 鐘點	年	☐ 88年教育部檢核通過 ☐ 英語相關系所畢業 ☐ 通過CEF 架構B2級以上英檢 ☐ 修畢20學分班 ☐ 其它_____		
3		☐ 正式 ☐ 代理 ☐ 鐘點	年	☐ 88年教育部檢核通過 ☐ 英語相關系所畢業 ☐ 通過CEF 架構B2級以上英檢 ☐ 修畢20學分班 ☐ 其它_____		
4		☐ 正式 ☐ 代理 ☐ 鐘點	年	☐ 88年教育部檢核通過 ☐ 英語相關系所畢業 ☐ 通過CEF 架構B2級以上英檢 ☐ 修畢20學分班 ☐ 其它_____		

規劃事項：請打勾(✓)

1. 與參與本案之英語教師取得共識後提出申請：

☐ 已凝聚共識；參與教師共____人

2. 與英語教師討論後勾選欲參與之方案：

☐ 方案一：到校一次

協作主題：全英語授課策略分享

☐ 方案二：到校二次

第一次協作：全英語授課策略分享

第二次協作：微型教學(Micro-teaching)，請勾選以下任一項主題：

☐ 單字/句型教學

☐ 課文與對話教學

☐ Phonics 拼讀

☐ 繪本教學

☐ 歌謠韻文教學

☐ 節慶與文化教學

3. 請填寫**115**下專家教師可到校的數個日期及時間(不含週一)，以利規劃協作行程。

日期：_____

時間以半日計： 上午☐9:00~12:00 下午☐13:00~16:00

承辦人：(核章)

教務主任：(核章)

校長：(核章)